

1、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采购低保和特困人员社会救助服务

招标编号：ZB2021-0705 包号：ZB2021-0705

列名称	列内容
投标单位名称	海南和谐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投标报价（小写）	2540995.2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贰佰伍拾肆万零玖佰玖拾伍元贰角整
服务期	一年

交货地点：用户指定地点

投标单位：海南和谐家政服务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理人）：吴贤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1-08-10

注：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；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，包含运输、保险、税收等相关费用，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，请投标方注意

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。

1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海南政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）的（采购低保和特困人员社会护理救助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采购低保和特困人员社会护理救助服务），属于（护理服务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海南和谐家政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17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海南和谐家政服务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2021年8月10日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，可不提供此声明。
- 2、投标人为中型、小型和微型企业以外企业的，可不提供此声明。